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2)

內幕消息公佈

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行公司債券之結果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現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及二十一日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計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行七年期公司債券(「公司債券」)之公佈(「該等公佈」)。

本公司欣然宣佈，發行公司債券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公司債券之最終發售規模為人民幣5億元，息率為8.19%。

有關公司債券之發行詳情可於 www.chinabond.com.cn 查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東興

中國濰坊，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主席)、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和慈曉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李聰先生及王俊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炳成先生、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

* 僅供識別